

证券代码：834511

证券简称：锦瑜股份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重庆锦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2月2日
- 会议召开地点：重庆锦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1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古恩瑜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召集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拟撤回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长期经营发展和资本市场规划需要，公司拟撤回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申请，该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拟撤回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4 年 3 月 5 日 10:0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上述应由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重庆锦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重庆锦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2 月 5 日